

关于对哈尔滨中飞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问询函回复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

我们接受委托，对哈尔滨中飞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飞股份”）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众环审字[2020]140010 号审计报告，该报告作为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报送中飞股份 2019 年年度报告的材料之一。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发出的《关于对哈尔滨中飞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创业板年报问询函【2020】第 184 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的要求，我们就问询事项进行了认真核查，现将核查情况说明如下：

【问题三】年报显示，你公司报告期内贸易业务收入为 1,804.96 万元，较上年同比上升 6.96%。（1）请结合你公司近两年贸易业务情况补充披露贸易业务的主要形式和内容，进行上述贸易业务的原因，是否具有商业实质；（2）请说明你公司贸易业务的前五大客户和供应商的名称、金额，报告期末应收款及回款情况、结算方式、与你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志峰、王强、深旅股份、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各自关联方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往来。请审计机构发表明确意见，并说明核查过程。

回复

一、请结合你公司近两年贸易业务情况补充披露贸易业务的主要形式和内容，进行上述贸易业务的原因，是否具有商业实质

（一）贸易业务的主要形式

贸易业务产品销售均采用直销（即由公司直接销售给客户）的销售方式。在销售流程方面，公司与客户签订产品销售合同，约定供需数量、规格、标准、定价方式及交货期限等要素，通过传真或网络形式确定每批产品的发货数量和规格，并按照合同约定组织上游供应商采购、发货、结算、回款，提供一切售前、

售中和售后服务。在贸易类产品销售方面，公司所采取的定价策略为协商定价方式。

（二）贸易业务销售内容

2018、2019 年度公司贸易类产品销售收入分别为 1,687.52 万元、1,804.96 万元，贸易类产品销售收入占总销售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1.48%、13.98%。

近两年公司贸易业务主要销售客户销售内容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客户领域 (核或非核)
2018 年度：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五十三研究所	无缝管	非核领域
宝鸡力兴钛业有限公司	钛板、钛棒	非核领域
中核陕铀汉中机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钛棒	非核领域
宝鸡博创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铝板材	非核领域
中核新科（天津）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异型管、铜	核领域
2019 年度：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五十三研究所	铝管材	非核领域
哈尔滨东轻特种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铝棒材、铝型材	非核领域
宝鸡市光宇物资有限公司	螺纹钢、盘螺、其他	非核领域
宝鸡核力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钛棒	非核领域
中核（天津）机械有限公司	铝圆片、贫料管	核领域

（三）开展贸易业务原因及商业实质

1、开展贸易业务原因

公司十分重视产品质量的提高和公司信誉的培养，在行业内赢得了客户的认可和好评，公司被国内核燃料加工专用设备制造商遴选为高性能铝合金材料合格供应商之一，核燃料加工专用设备制造商及为其生产加工零部件的企业必须从合格供应商处采购铝合金原材料或毛坯料，因此公司为巩固客户、提高市场占用率，开展核领域贸易业务。

公司充分利用在铝合金领域市场信息优势及现有客户资源，通过垫付一定资金、规模采购降低采购成本等方式开展非核领域贸易业务，实现利润，作为公司

生产制造业务补充。

2、贸易业务具有商业实质

首先，公司主营业务为高性能铝合金材料及机加工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开展贸易业务也是铝合金材料采购与销售，贸易业务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

其次，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等查询供货方、销售客户相关信息，上游供应商和下游客户不存在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或上下游之间存在特定利益关系。

第三通过对公司销售流程、采购流程做穿行测试，公司贸易业务从行商务洽谈，确定产品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签订销售合同；贸易商品市场询价与同质比价、签订采购合同，公司自主选择供应商及客户。从存货验收入库、存货发出、物流运输、客户签收等存在真实的实物流转。

第四公司独立承担交货期、产品质量、货款回收等风险，不存在变相提供资金情况。

二、请说明你公司贸易业务的前五大客户和供应商的名称、金额，报告期末应收款及回款情况、结算方式、与你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志峰、王强、深旅股份、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各自关联方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往来。

（一）贸易业务的前五大客户情况

贸易业务前五大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产品名称	单位	数量	贸易收入	全部收入	贸易收入占比	19年末应收账款	至2020年4月末回款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五十三研究所	铝管材	kg	96,117	875.73	875.73	100%	0.00	0.00
哈尔滨东轻特种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铝棒材	kg	151,210	258.34	2,139.40	12%	151.54	151.54
	铝型材	kg	32,923	60.13		3%		
	小计			184,133	318.47	2,139.40	15%	151.54
宝鸡市光宇物资有限	螺纹钢	kg	515,770	177.64	315.63	56%	51.18	51.18

客户名称	产品名称	单位	数量	贸易收入	全部收入	贸易收入占比	19年末应收账款	至2020年4月末回款
公司	盘螺	kg	380,385	132.20		42%		
	其他	kg	16,490	5.79		2%		
	小计			912,645	315.63	315.63	100%	51.18
宝鸡核力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钛棒	kg	20,228	166.48	166.48	100%	0.00	0.00
中核（天津）机械有限公司	铝圆片	件	3,300	42.31	253.43	17%	239.03	0.00
	贫料管	件	9,938	32.40		13%		
	小计			13,238	74.71	253.43	30%	239.03
合计			—	1,751.01	3,750.67	47%	441.74	202.72

贸易业务的前五大客户销售业务内容为：铝管材、铝棒材、铝型材、螺纹钢、盘螺、钛棒、铝圆片、贫料管等，贸易业务的前五大客户收入总额为 1,751.01 万元，占贸易销售额比重为 97%。其中前 4 名为非核领域、后 1 名为核领域。

贸易业务的前五大客户 2019 年末收回货款 3,308.93 万元，占全部销售收入 3,750.67 万元的 88%，且 2019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 441.74 万元至 2020 年 4 月末已回款 202.72 万元。中核（天津）机械有限公司尚未回款金额为 239.03 万元，因中核（天津）机械有限公司是核领域的客户，该公司结算日期一般为每年 6 月和 12 月。

公司与上述客户销售结算均采用银行存款或应收票据方式。

（二）贸易业务的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贸易业务前五大供应商明细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产品名称	单位	采购数量	采购金额 (不含税)
长沙海航高精管科技有限公司	铝管材	kg	102,119.7	775.14
陕西长岭实业有限公司	钛棒	kg	20,228	164.53
	盘螺	kg	344,460	118.97
	螺纹钢	kg	424,017	144.26
	线材	kg	11,610	3.97

客户名称	产品名称	单位	采购数量	采购金额 (不含税)
	圆钢	kg	4,883	1.80
	小计		805,198	433.53
哈尔滨东升铝材经销有限责任公司	棒材	kg	151,210	251.65
	铸造铝合金锭	kg	25,000	42.70
	小计		176,210	294.35
中核陕铀汉中机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铝圆片	件	33,00	41.25
	贫料管	件	9,938	30.62
	小计		9,971	71.87
江苏汇程铝业有限公司	铝板材	kg	18,389	66.25
合计			——	1,641.14

(三) 销售客户、供应商与公司及关联方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往来

1、公开信息查询

通过公开信息查询渠道对公司贸易业务的前五大客户和供应商股东情况进行查询，经查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志峰、王强、深旅股份、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各自关联方与上述客户和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

2、访谈公司相关人员

针对公司贸易业务的前五大客户和供应商情况，访谈了公司相关人员，经访谈，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志峰、王强、深旅股份、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各自关联方与上述客户和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往来。

3、对采购合同、销售合同进行检查，并对抽中的合同执行穿行测试，对客户和供应商履行了函证程序，通过执行上述审计程序，未发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志峰、王强、深旅股份、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各自关联方与上述客户和供应商存在其他利益往来。

核查结论：

通过对财务账册的核查，对公司相关人员访谈及销售和采购客户回函情况、工商登记查询等相关程序，公司贸易业务真实，具有商业实质，销售客户和供应商与公司及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往来。

【问题四】年报显示，你公司报告期内计提存货跌价准备1,040.45万元，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5,954.98万元。减值固定资产为核燃料加工专用设备用高性能铝合金产业化募投项目，报告期由在建工程转入551.76万元，报告期在建工程均结转入固定资产，该项目在2016年6月30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在2017年末工程累计投入已经达到95.21%，报告期因尚未达产未能达到预期效益。（1）请说明报告期存货和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的充分性及合理性，减值迹象的出现时点，是否存在减值准备计提不及时的情形；（2）请说明核燃料加工专用设备用高性能铝合金产业化募投项目2016年6月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截至目前仍未达到预期效益的原因，相关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是否及时，在建工程核算是否合理，是否存在费用不当资本化情形。请审计机构发表明确意见，并说明核查过程。

回复：

一、报告期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充分性及合理性

报告期内计提存货跌价准备1,040.45万元，其中：中飞本部核领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505.23万元，非核领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371.75万元；子公司宝鸡中飞恒力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鸡中飞恒力”）计提存货跌价准备163.47万元。

（一）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充分性及合理性分析

1、2019年中飞本部核领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505.23万元

2018年核领域产品实现收入5,089万元，实现毛利2,412万元，核领域产品毛利较高，经减值测试，不存在减值情况，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2019年期待已久的核电新建项目重启审批，但公司核领域销售收入未能迎来增长而远低于年度计划，公司2019年核领域销售收入较上年大幅下滑、毛利率降低，导致2019年度出现较大经营亏损。受流动资金紧张影响，为减少存货资金占用，公司将持有的核领域物资结合市场和生产需要适当调整持有目的，将核领域在制品、原材料等物资通过返工、重熔等方式在非核领域降价销售，将部分核领域物资进行减价处理，经对存货进行审慎减值测试，2019年度末核领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505.23 万元。

（1）库存商品计提跌价准备398万元

主要构成：一部分核领域的存货改变用途用于非核领域销售，该部分存货有

意向订单，按与客户初步协商估计销售价格，对该部分存货计提跌价准备336万元；一部分在核领域降价销售，该部分存货计提跌价准备27万元。

（2）原材料计提跌价准备57万元

原材料主要是铸锭、挤压材及异型管，计划通过重新熔铸生产非核领域产品，期末按非核领域产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计提跌价准备57万元。

2、中飞本部非核领域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371.75万元

非核领域存货2018年计提跌价准备264.08万元，2019年计提跌价准备371.75万元，2019年较2018年增加107.67万元，主要是在产品及库存商品计提跌价准备增加，在产品跌价准备增加的主要原因系2019年12月产能利用率远低于上年同期，致使固定费用分摊增加，导致在产品单位成本增加，在产品跌价准备增加77.95万元；受销售价格下降影响，库存商品跌价准备增加42.70万元。

3、2019年子公司宝鸡中飞恒力计提存货跌价准备163.47万元

2018年子公司宝鸡中飞恒力营业收入为2,307万元，毛利率为19%，经减值测试，不存在减值情况，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2019年子公司宝鸡中飞恒力营业收入比上年减少24.79%，产量较上年减少24.42%，受产量减少影响，分摊的单位固定成本较上年增加，导致存货单位成本增加，毛利率降低。存在减值迹象，存货经减值测试，2019年末存货计提跌价准备163.47万元。

（二）存货跌价准备核查程序

1、核查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方法与前期是否一致。

2、根据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的计价方法，评价存货跌价准备所依据的资料、假设及计提方法。公司采取以下方式为基础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已签订销售合同的存货，按合同价格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没有已签订销售合同的存货，按相同或类似商品的市场销售价格。

3、不同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的采用的方法，核对其是否正确。

（1）对于生产而持有的原材料，检查是否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确定基础。

（2）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而持有的原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检查是

否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确定基础。

(3) 检查为执行销售合同而持有的库存商品等存货，是否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确定基础；如果被审计单位持有库存商品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库存商品可变现净值是否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

非核领域产品上年末已经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年对核领域存货、子公司宝鸡中飞恒力存货计提减值准备，基于核领域产品销售收入2019年度急剧下滑、子公司产量下降较多，产品成本上涨的减值迹象及公司为减少存货资金占用，改变存货用途考虑，对存货进行减值测试，不存在减值准备计提不及时的情形。

二、报告期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的充分性及合理性；

(一)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的充分性及合理性分析

本年度受核领域产品市场需求波动不利影响，公司产品结构发生较大变化，高毛利率的核领域产品销售收入本年较上年降幅94.89%，是导致本年经营亏损的主要因素；其次为减少存货资金占用，缓解偿债压力（2019年度偿还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6,940万元），补充流动资金不足，部分非核领域产品降低了销售价格，加大了本年经营亏损。募投项目尚未完全达产，未能达到预期效益，相关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可能无法通过使用资产所产生的未来现金流量或处置资产来全部收回。

1、固定资产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2、2018年末对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原因分析

2018年度虽然利润较低，但是核领域收入相比上年变动不大，2018年核领域收入5,089.42万元，较2017年核领域收入增长4.30%，另一方面非核领域市场及客户增长趋势明显，研发新产品的市场推广进展顺利。因此，2018年末，公司结合2016~2018年近三年生产、销售、成本数据及公司当时经营情况、市场开发以及对核领域预计恢复增长等信息，预计2019年营业收入在2018年基础上将持续增加，经营利润也将有所增长。因此，2018年公司未对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3、2019年对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原因分析

2019年核领域销售额下滑，核领域收入仅为260.06万元，较上年下降94.89%。核领域的销售额远远低于年度计划导致2019年度收入大幅下滑，从而导致2019年亏损。基于核领域市场恢复的不确定性，何时能有订单公司无法确定，公司实际控制人对公司未来战略发展方向及发展重心做出新的调整，向红外、激光领域倾斜，谋求新的增长。2019年度由于核燃料行业市场近期重大变化，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一是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二是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公司聘请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了《哈尔滨中飞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告目的涉及的资产组减值测试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20】第226号）。由于公司经营受政策影响较大，管理层无法准确预测资产组未来年度现金流量，故根据其对资产设定的使用方式和经营规划，选择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确定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依据评估结果，公司固定资产计提减值5,954.98万元。

（二）固定资产跌价准备核查过程

- 1、对重要固定资产进行抽盘，检查固定资产的状况及本年度使用情况等；
- 2、检查管理层评估的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是否与行业发展及经济环境形势相一致；
- 3、对评估师的专业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进行了评价。
- 4、取得并阅读评估报告，了解其评估方法及关键假设，复核计提减值准备

时考虑的相关因素。

三、请说明核燃料加工专用设备用高性能铝合金产业化募投项目2016年6月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截至目前仍未达到预期效益的原因，相关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是否及时，在建工程核算是否合理，是否存在费用不当资本化情形。

(一) 募投项目截至目前仍未达到预期效益的原因分析

核燃料加工专用设备用高性能铝合金产业化建设项目绝大部分于2016年6月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转入固定资产核算，与招股说明书所述一致。按招股说明书所述，项目完全达产需3年，但是受核领域市场波动影响，2019年核领域市场需求大幅下降，核领域产品产量大幅减少，导致公司高毛利率产品产生缺口短期内无法予以弥补。公司为应对核领域市场波动影响，加大非核领域市场的开发，但开发高附加值非核领域产品需经历概念开发和产品规划阶段、详细设计阶段、小规模生产阶段、增量生产阶段，时间较长，尽管非核领域产品产量持续提升，但目前低附加值产品占有较大比重，故募投项目未能达到预期效益。

(二) 在建工程-募投项目的金额、构成及转固情况

公司在建工程主要为2011年开工建设的募投项目-核燃料加工专用设备用高性能铝合金材料产业化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项 目	2011 年末 金额	2012 年 增加	2013 年 增加	2014 年 增加	2014 年 减少	2014 年末 余额
前期工程费	894.77	484.50			237.92	1,141.35
待摊支出	42.64	249.56	381.30	655.08	197.08	1,131.49
建筑安装工程	3,171.28	6,411.65	3,112.66	11,895.59	4,557.62	20,033.56
利息资本化		206.97	742.41	849.73	289.62	1,509.49
基础设施费	55.04	252.25	1.14	37.86	346.29	
其他				16.18	12.10	4.08
合计	4,163.74	7,604.92	4,237.51	13,454.44	5,640.63	23,819.97

续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年 增加	2015 年 减少	2015 年 末余额	2016 年 增加	2016 年 减少	2016 年末 余额
前期工程费		52.70	1,088.65		1,088.65	
待摊支出	1,225.49	80.62	2,276.37	400.25	2,608.71	67.91
建筑安装工程	4,143.08	1,099.25	23077.38	543.79	23,577.23	43.94

项 目	2015 年 增加	2015 年 减少	2015 年 末余额	2016 年 增加	2016 年 减少	2016 年末 余额
利息资本化	500.79	90.39	1,919.89	79.88	1,999.77	
基础设施费						
其他	33.46	21.44	16.10	50.28	66.13	0.25
合计	5,902.82	1,344.40	28,378.39	1,074.20	29,340.49	112.10

续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 年 增加	2017 年 减少	2017 年 末余额	2018 年 增加	2018 年 减少	2018 年 末余额	2019 年 增加	2019 年 减少	2019 年 末余额
前期工程费									
待摊支出		67.91							
建筑安装工程	526.55	5.30	565.19	363.91	377.35	551.76		551.76	
利息资本化									
基础设施费									
其他		0.25							
合计	526.55	73.46	565.19	363.91	377.35	551.76		551.76	

1、在建工程核算内容

前期工程费：核算募投项目开工前发生的地质勘察费、测绘费、配套费、七通一平费、行政规费等相关费用；

待摊支出：核算消防费用、燃气费、技术服务、测量费、安全费用、监理费、电费、水费、工程造价咨询费、设计费、保险费、评估费、工程管理费用、保安服务费、咨询费、危险废物预处置费等建设费用支出；

建筑安装工程：核算建筑工程、安装工程及设备安装工程支出；

利息资本化：核算募投项目专门借款利息支出及贷款手续费等；

基础设施费：主要核算燃气基础设施费、燃气工程设计费和监理费、安装燃气管道工程款、维护费、保险费、燃气设计变更费、入网费、燃气设施配套费、自来水施工费等基础设施费用支出。

上述核算内容均是与建筑安装工程应予资本化的相关支出，经核查不存在费用不当资本化情形。

2、在建工程完工转固情况

2014年，发行人对办公楼、技术中心、食堂和倒班宿舍、门卫房和厂门、围墙和挡土墙等进行了装饰工程建设，对厂区路灯、给水管网、污水管网、雨水管网、供热管网、燃气管网等进行了调试和完善，铺设完成了全部厂区道路，并对上述建筑和设施进行了决算（预决算）和竣工验收。截止2014年10月份，募投项目已经完成了办公楼、技术中心、食堂和倒班宿舍、门卫房和厂门、围墙和挡土墙、厂区道路和路灯、给水管网、污水管网、雨水管网、供热管网、燃气管网的全部建设，达到了预定可使用状态，并对其进行了转固。此外，对购置的部分小型试验设备、办公用电子设备、宿舍食堂用设备、不需要安装调试或仅需简单安装的设备设施，以及办公家具等也进行了转固并投入使用。

2015年，在建工程转固金额为1,344.40万元，2015年10月加工车间锻压设备安装调试完毕，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开始陆续转固，主要包括淬火炉、加热炉、四柱液压机、天车、车床等。

2016年，在建工程转固金额为29,340.49万元，2016年4月技术中心及加工车间辅助生产设备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开始陆续转固，如工作台、转料架、废料箱等物品；2016年6月联合厂房、公共辅助设备设施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全面转固，公共辅助设备主要包括电气管网、净循环水泵站、浊循环水泵站、废水处理站等；主要挤压设备安装调试完毕，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开始陆续转固，主要包括挤压机、矫直机、起重机、加热炉、时效炉、淬火炉、锯切机组等；熔铸生产线设备安装调试完毕，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开始陆续转固，主要包括熔炼炉组、加热炉组、铸造机、保温炉等。至此募投项目开始投产。

2017~2019年，在建工程增加890.46万元，结转固定资产共计1,002.57万元，其中2017年主要是公司对预估转固的办公楼、厂房、食堂、宿舍等房屋建筑物进行决算，决算调减固定资产原值，监理费与咨询费转固，合计调减固定资产6.03万元，同时转固一台8m铝材退火时效炉79.49万元。2018年转固5台设备（压力机、扭拧机、矫直机Φ20-80、6.5米淬火炉）共计377.71万元；2019年，2台专用铝合金圆锭坯料专用镗床和2台专用铝合金圆锭坯料专用车床共计551.76万元，该4台设备调试完成，验收合格结转固定资产。

（三）相关在建工程及固定资产会计核算依据及规范情况

公司对相关工程项目核算涉及预付工程及设备款、在建工程支出、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进行会计核算时，设置了预付账款、在建工程、工程物资、固定资产等科目，具体核算内容及流程如下：

1、预付账款-设备款

公司按合同协议等预付的设备款先通过“预付账款”核算；该设备到货经验收后，对不需要安装的，计入“固定资产”、需要安装的计入“工程物资”；领用安装设备时，从“工程物资”科目转入“在建工程”。

2、预付账款-工程款

公司进行在建工程预付的工程价款，记入“预付账款”科目。按工程进度结算的工程价款，记入“在建工程”科目。

3、在建工程

公司的在建工程主要是以发包形式建设。

公司在建工程按“建筑工程”、“安装工程”、“在安装设备”、“待摊支出”、“前期工程费”、“基础设施费”以及单项工程等进行明细核算。

公司在建工程发生的管理费记入“在建工程-待摊支出”，发生的地质勘察费、测绘费、大配套费、七通一平费、行政规费及规划报建、设计费等记入“在建工程-前期工程费”，发生的燃气设施配套费等记入“在建工程-基础设施费”，上述费用待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在受益工程项目间予以分配。

发包的在建工程，公司按合理估计的发包工程进度和合同规定结算的进度款，记入“在建工程-建筑工程”等科目。将设备交付建造承包商建造安装时，记入“在建工程-在安装设备”等科目。工程完成时，按合同规定补付的工程款，记入“在建工程-建筑工程”等科目。

在建工程进行负荷联合试车发生的费用，记入“在建工程-待摊支出”科目；试车形成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或转为库存商品的，冲减“在建工程-待摊支出”科目。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应计算分配待摊支出，并结转在建工程成本，将“在建工程”科目转入“固定资产”科目。

4、工程物资

核算公司为在建工程准备的各种物资的成本，包括工程用材料、尚未安装的设备以及为生产准备的工器具等。

购入为工程准备的物资，记入“工程物资”科目；领用工程物资，记入“在

建工程”科目并减记“工程物资”科目。工程完工后将领出的剩余物资退库时做相反的会计处理；工程完工后剩余的工程物资转作公司存货的，从“工程物资”科目转入“原材料”科目。

核查结论：

通过核查，存货和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充分、合理，不存在减值准备计提不及时的情形；受核领域市场波动影响，核领域市场持续下滑，需求量大幅下降，而加大开发的非核领域产品附加值较低，募投项目未能达到预期效益；相关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及时，在建工程核算规范、合规，不存在费用不当资本化的情形。

【问题五】年报显示，报告期末你公司其他应付款项下往来款金额为937.04万元，报告期内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下其他往来收现金额为1,125.36万元，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项下收到个人借款金额为762万元，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项下偿还个人借款金额为376万元。请你公司补充披露上述往来款、借款对应的业务内容，是否涉及关联交易，是否存在资金占用或财务资助情形。请审计机构发表明确意见，并说明核查过程。

回复：

一、其他应付款项下往来款金额为937.04万元，主要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备注
佛山粤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	向关联方控股股东借款
张晓洁	3,860,000.00	向职工借款
合计	8,860,000.00	
占比	94.55%	

因生产经营及资金周转需要，公司向股东佛山粤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借款500万，合同规定为无息借款，借款期限2019年8月16日至2020年2月15日。该笔业务属于股东对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因有固定期限且期限较短，不属于权益性交易。按同期贷款基准利率及占用天数计算，2019年占用关联方资金应负担利息

8.34万元，占净利润（绝对值）的0.08%，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很小。

应付张晓洁386万元系公司子公司一宝鸡中飞恒力机械有限公司为生产经营及资金周转需要向其借款形成的余额，具体情况详见本题3。

二、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下其他往来收现金额为1,125.36万元，主要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备注
其他应收款贷方发生额	8,500,000.00	哈尔滨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政府补助款
其他应付款贷方发生额	1,500,000.00	应退货款
合计	10,000,000.00	
占比	88.86%	

上表中的债权单位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项下收到个人借款金额为762万元，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项下偿还个人借款金额为376万元，系子公司--宝鸡中飞恒力机械有限公司对张晓洁借款及偿还形成，借款利率为7.8%，与子公司同期从银行借款利率相同，2019年计提利息23.57万元。2019年末余额386万元，借款期限：2019年12月21日至2020年6月30日。

张晓洁系子公司总经理，不属于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属于《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中规定的上市公司关联人，因此，公司子公司与张晓洁发生的借款事项，不属于公司关联交易范畴。

核查结论：

经核查，公司往来款及借款业务真实；其他应付款项下往来款向股东佛山粤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借款500万，其借款费用属财务资助，为关联交易；向子公司总经理张晓洁借款不属于公司关联交易范畴。

【问题七】2020年4月15日，你公司披露《关于控股孙公司无偿受让专利权及专利实施许可的公告》，拟无偿受让关联方拥有的红外光学及激光器件产业化项目相关的专利权47项，同时委托关联方广东先导先进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

简称“先导先进材料”)生产红外光学及激光器件,并将上述受让的部分专利权无偿许可给先导先进材料在合同约定的范围内实施。请你公司补充披露交易标的账面价值,关联交易定价公允性,会计处理及合规性,受让关联方专利权后许可关联方实施的原因及合理性,委托先导先进材料生产红外光学及激光器件的业务详情及必要性。请审计机构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交易标的账面价值

根据出让方出具的说明:1、无偿受让关联方拥有的红外光学及激光器件产业化项目相关的专利权均由广东先导稀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关联方自主研发形成;2、研发过程中耗用的原材料、人工成本、折旧费等全部已经费用化处理,不存在研发支出资本化情形,因此交易标的账面价值为零。

二、关联交易定价公允性

因交易标的的账面价值为零,交易双方确定的专利转让费为零元,关联交易定价公允。

三、会计处理及合规性

因专利转让费为零,受让专利公司未确认相关资产并增加资本公积,已做备查登记,专利受让过程发生的费用金额较小,拟做费用化处理。

四、委托先导先进材料生产红外光学及激光器件的业务详情及必要性

公司于2020年2月成立了全资子公司安徽中飞先导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中飞”),安徽中飞受让安徽光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光智”)股权(占其注册资本55.56%),公司决定使用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实施“红外材料及激光器件产业化项目”的主体为安徽光智,因安徽光智尚处于项目建设期,无法在受让专利后生产产品,为履行原关联方-广东先导先进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先导先进材料”)未执行完的合同及巩固市场地位,保障上市公司利益,避免安徽光智建设期客户流失、市场萎缩及业务停滞,安徽光智拟在过渡期(建设及达产前)委托先导先进材料加工红外材料及激光器件产品。

五、受让关联方专利权后许可关联方实施的原因及合理性

因过渡期内,安徽光智委托先导先进材料加工红外材料及激光器件产品,而加工产品需使用安徽光智无偿受让的专利权,因此安徽光智与先导先进材料签订了《专利实施许可合同》,专利许可费为0元;许可方式为普通、非独占的许可,

且先导先进材料不得再授权（即转授权）其他人实施；许可期间：自安徽光智取得标的专利的所有权之日起至2021年4月19日止；许可范围：先导先进材料仅在受安徽光智的委托进行红外光学及激光器件等产品的加工生产过程中使用标的专利。

核查结论：

经核查，受让关联方拥有的红外光学及激光器件产业化项目相关的专利权47项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会计处理合规，受让关联方专利权后许可关联方实施具有合理性，委托先导先进材料生产红外光学及激光器件的业务是必要的。

【问题八】请你公司补充披露近两年一期营业收入与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营业成本与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之间的勾稽关系。请审计机构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二年一期营业收入与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勾稽关系

2018年、2019年、2020年1-3月营业收入分别为147,054,140.15元、129,134,394.82元和29,611,834.84元，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分别为134,811,423.58元、143,415,764.16元和26,694,372.62元，二者勾稽关系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	2019年	2020年1-3月
营业收入	147,054,140.15	129,134,394.82	29,611,834.84
加：销项税	24,582,367.57	17,975,273.96	3,846,308.81
加：应收账款原值减少（减增加）	4,732,954.96	28,707,154.49	-5,417,952.01
减：应收账款核销		-50,368.00	-2,025.00
加：应收票据减少（减增加）	-9,890,501.18	7,087,793.10	13,866,977.02
减：应收票据贴现息		-491,250.26	-63,502.91
加：预收账款增加（减减少）	-227,405.62	-31,138.17	685,945.85
减：应收票据背书支付长期资产	-3,547,991.94	-1,750,827.31	

项目	2018年	2019年	2020年1-3月
减：应收票据背书购货	-27,771,992.72	-37,164,348.12	-15,831,951.84
减：处置固定资产销项税	-120,147.64	-920.35	-1,262.14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合计	134,811,423.58	143,415,764.16	26,694,372.62

注：表中负数代表减少（以下表同）

二、二年一期营业成本与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勾稽关系

2018年、2019年、2020年1-3月营业成本分别为119,401,712.20元、132,440,660.53元和28,523,501.77元，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分别为67,827,869.59元、85,400,312.80元和17,580,320.01元，二者勾稽关系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	2019年	2020年1-3月
营业成本	119,401,712.20	132,440,660.53	28,523,501.77
减：“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中体现的生产成本工资	-14,647,497.21	-13,408,934.89	-3,389,433.24
减：非付现成本-制造费用-折旧费	-16,342,115.17	-17,034,956.24	-3,587,640.01
加：存货原值的增加（减减少）	454,714.70	-3,833,325.87	10,515,300.89
加：存货跌价准备转回计营业成本	2,967,979.14	2,394,765.62	718,841.97
加：购买存货进项税额	15,905,633.43	15,107,951.51	3,626,071.89
加：预付账款增加（减减少）	-9,975,951.29	-1,492,252.88	1,160,893.87
加：与购货相关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减少（减增加）”	-1,964,613.49	8,394,246.48	-4,155,058.29
减：非付现成本-应收票据背书购货	-27,771,992.72	-37,164,348.12	-15,831,951.84
减：非付现成本-其他	-200,000.00	-3,493.34	-207.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合计	67,827,869.59	85,400,312.80	17,580,320.01

三、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之间的勾稽关系

2018年、2019年、2020年1-3月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原值合计分别增加17,492,537.74元、10,475,857.97元和210,158.44元，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12,476,196.99元、3,636,128.06元和3,446,533.44元，二者之间的勾稽关系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	2019年	2020年1-3月
固定资产原值增加	17,528,882.25	33,610,187.80	210,158.44
在建工程原值增加	9,617,845.17	2,698,155.22	
无形资产原值增加		720,067.49	
减：在建工程转固	-9,654,189.68	-26,552,552.54	
长期资产增加合计	17,492,537.74	10,475,857.97	210,158.44
加：购置长期资产预付款项增加（减减少）	-1,863,339.22	-2,903,135.57	-122,425.55
加：购置长期资产应付款项减少（减增加）	-391,007.59	-2,638,238.90	3,331,479.99
加：购置长期资产进项税额	1,321,275.90	1,048,784.26	27,320.56
减：应收票据背书支付长期资产	-3,547,991.94	-1,750,827.31	
减：长期资产利息资本化	-535,277.90	-596,312.3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合计	12,476,196.99	3,636,128.06	3,446,533.44

核查结论：

通过分析现金流量表项目的内容及金额，逐项与财务报表相关数据进行勾稽核对，核查结果如下：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将其与主营业务收入发生额、销项税发生额、应收账款减少额（减增加额）、应收票据减少额（减增加额）、预收账款增加额（减减少额）之和，扣除应收票据背书购货等非收现因素的影响，二者勾稽相符；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将其与主营业务成本发生额、进项税发生额、存货的增加额（减减少额）、预付账款增加额（减减少额）、应付账款及应付票据减少额（减增加额）之和，扣除生产成本中的人工费和折旧费、应收票据背书购货等非付现支出及非经营性应付、预付的影响，二者勾稽相符；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将其与固定资产原值增加、在建工程原值增加、无形资产原值增加、购置长期资产预付款项增加（减减少）、购置长期资产应付款项减少（减增加）、购置长期资产进项税额之和，扣除应收票据背书支付长期资产、长期资产利息资本化，二者勾稽相符。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对哈尔滨中飞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问询函回复》之签章页。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0年5月18日